

证券代码：832145

证券简称：恒合股份

主办券商：第一创业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2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2月17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玉健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管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

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再担任公司审计机构。通过综合评估，公司拟改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负责2019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任免公司董事会秘书》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内部任职调整，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聘任刘伟女士为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李玉健先生不再担任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任免公司财务负责人》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内部任职调整，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聘任盛梅琴女士为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尹延成先生不再担任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继续担任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等职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将注册地址变更至：北京市门头沟区雅安路6号院1号楼—3至18层101C座1107。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审核为准。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2020年3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审计业务约定书》。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8日